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3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年9月6日，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该协议将于2025年9月到期。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新协议生效之日起原协议失效。根据协议内容，财务公司将在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包括下属公司，以下同）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外汇及其他金融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终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得超过人民币10亿元；财务公司向公司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偿还贷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和手续费）不得超过人民币20亿元。

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因此上述金融服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2025年5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进行表决。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B栋15层1501号

法定代表人：吴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1782949XA

股东构成、认缴资本及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认缴资本（亿元）	股权比例
1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25.5	51.00%
2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	24.5	49.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财务公司是具有企业法人地位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前身是中外运长航财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于2011年4月19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成立，并于5月17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后正式挂牌营业。2017年经重组后，于当年8月完成名称变更登记。

（三）经营状况

财务公司业务发展稳健，经营状况良好。主要业务包括：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525.00亿元，所有者权益67.80亿元，吸收成员单位存款456.15亿元，2024年度实现利润总额4.37亿元，净利润3.40亿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488.31亿元，所有者权益68.30亿元，吸收成员单位存款418.91亿元，2025年1-3月实现利润总额0.66亿元，净利润0.51亿元。

（四）关联关系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金融服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五）经查询，财务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将向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结算服务、信贷服务、外汇服务以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四、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金额上限

1.存款服务

（1）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存款形式可以是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存款币种包括人民币及外币。

（2）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利率。

2.结算服务

（1）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结算账户，财务公司根据公司指令办理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对外收付业务，并提供相应结算、清算方案设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

（2）财务公司免费为公司提供境内结算服务，跨境及境外结算费率将不高于国内及当地其它金融机构同类业务收费水平。

3.信贷服务

（1）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财务公司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财务公司给予公司不超过本协议约定的金融服务金额上限的综合授信额度，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周转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保函和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并购贷款等。公司可使用该授信额度。财务公司将在自身资金能力范围内尽量优先满足公司需求。

（2）财务公司承诺向公司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贷款利率。

4.外汇服务

根据公司申请，财务公司可为公司提供外币结售汇服务。相关汇率将不逊于国内其它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采用的汇率。

5.其他金融服务

（1）财务公司可为公司提供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委托贷款、买方信贷、债券承销、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2）财务公司将与公司共同探讨新的服务产品和新的服务领域，并积极进行金融创新，为公司提供个性化的优质服务。

（3）财务公司就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中国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6.金融服务金额上限

（1）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终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得超过人民币10亿元。

（2）财务公司向公司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偿还贷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和手续费）不得超过人民币20亿元。

（二）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应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有效期为三年：

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2.双方分别按其《公司章程》及上市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法定程序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的证件资料，审阅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也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的规定要求。

为规范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已制订了《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处置预案》，并于2020年6月2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继续按照风险处置预案的要求做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处置工作，以切实保障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的安全性、流动性。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多元化金融服务，有利于公司灵活运用融资资源，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及融资风险，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七、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财务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0.26亿元，无贷款。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5月25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能够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相关业务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2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近日，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章松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章松新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章松新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松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章松新先生自任职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章松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情况

2025年5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经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蕾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杨蕾女士如当选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鉴于近期公司董事发生变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5年5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杨蕾女士为公司董事后，补选杨蕾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审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委员：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杨蕾、许遵武

主席：吕斌

2、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委员：KAREN LAI（黎明儿）、许遵武、林洪、邹平学、杨蕾

主席：KAREN LAI（黎明儿）

3、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委员：邹平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杨蕾

主席：邹平学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7日

附：杨蕾女士个人简历

杨蕾女士，中国国籍，1985年8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硕士，经济师。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曾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助理、经营管理部部长助理。

截至目前，杨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简历所披露的任职信息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杨蕾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4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年5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17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5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为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9.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备注：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说明：（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1、3至8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9、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至5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17日、2025年5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的第10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2.登记时间：

2025年6月11日至6月16日9:00-12:00，14:00-18:00（非工作时间除外），6月17日9:00-12: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6层

4.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83244503、83244582

传真：0755-83688903

电子信箱：cmpoir@cmhk.com

邮编：518067

联系人：宋丹蕾、张泽尹

5.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3.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914”。投票简称为“积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为下属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9.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做出投票表示；

2、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3、如果委托人对上述议案未作具体表决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41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5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5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分别为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蕾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近期公司董事发生变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杨蕾女士为公司董事后，补选杨蕾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审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一、二项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变更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新协议生效之日起原于2022年9月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失效。根据协议内容，财务公司将在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包括下属公司，以下同）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外汇及其他金融服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终存款余额（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得超过人民币10亿元；财务公司向公司授出的每日最高未偿还贷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和手续费）不得超过人民币20亿元。

为规范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已制订了《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的风险处置预案》，并于2020年6月2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继续按照风险处置预案的要求做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处置工作，以切实保障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的安全性、流动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按照相关监管规定要求，公司查验了财务公司的证件资料，并审阅了验资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董事会同意公司出具的《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因此上述金融服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本次会议审议与该事项相关的第三、四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进行表决。上述两项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金融服务交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43），以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44）。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095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5月16日发出，会议于2025年5月26日下午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第二次）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近期实施完毕新一次股份回购，根据经营发展之需要，公司拟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6,620,630股股份用途变更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进行注销，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修订＜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次）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已于近期实施完毕新一次股份回购，拟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拟在前次章程修订基础上，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5月修订）》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的持股信心，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安排2025年中期分红，具体如下：

一、2025年度中期分红安排

（一）中期分红条件

1.公司2025年相应期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3.满足《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形。

（二）中期分红金额上限

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公司2025年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授权

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及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上述中期分红条件、中期分红金额上限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在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未超出2024年年度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的情况下，相关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一）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该等陈述及预期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096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5月16日发出，会议于2025年5月26日14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明耿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第二次）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近期实施完毕新一次股份回购，根据经营发展之需要，公司拟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6,620,630股股份用途变更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进行注销，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的持股信心，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安排2025年中期分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5-097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公司拟将2024年回购方案的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拟注销股份数量：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股份数量共计6,620,630股，前次及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06,042,645股变更为1,054,568,442股。

●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年度）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44,853,573股股份用途变更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注销，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以下简称“前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鉴于公司已于近期实施完毕新一次股份回购，根据经营发展之需要，公司拟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6,620,630股股份用途变更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进行注销，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以下简称“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在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3元/股的条件下，按照本次拟回购股份金额下限0.5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217.39万股，按照本次拟回购股份金额上限1.0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434.78万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6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4）。

2025年1月2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025年5月9日，公司完成了本次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620,63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0%，购买的最高价为15.07元/股，最低价为13.86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8,055,757.84元（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截至目前，上述已回购股份6,620,630股尚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暂未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中的一项或多项。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若公司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即2025年5月10日至2028年5月9日），未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中的一项或多项，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公司经审慎研究，基于当前实际情况不能在回购股份到期前实施上述计划。因此，公司拟对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且尚未使用的6,620,630股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披露的回购方案，公司拟将回购股份6,620,630股进行注销，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股权结构变动

前次及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06,042,645股变更为1,054,568,442股，公司控股股东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44.39%提高至46.56%。

以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以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二）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前次及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将减少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和库存股，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净利润、每股收